

加入 WTO 后我国农业“新四化”道路的探讨

Discussion on a New Pattern of China's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after China's Entry into WTO

刘宗超

(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世界农业经济研究中心, 研究员 北京 100732)

一、农业“新四化”道路的基本观点

经济全球化要求我国的农业更加合理高效地配置生产要素、提高整体效益并积极参与国际竞争, 尤其是加入 WTO 后, 急需借鉴世界农业的成功经验, 开创我国农业发展的新模式。

我们经过调查研究后认为: 我国农业应该旗帜鲜明地以合作经济为组织形式、以出口为导向、以食品加工业为龙头调整农业结构, 按照“规模化、标准化、生态化、信息化”模式发展农业, 走农业的“新四化”之路, 逐步完成从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的转变。

规模化是降低成本的关键, “服务型农业合作经济体系”是世界现代农业实现规模化的最佳组织形式; 标准化是与 WTO 接轨的桥梁和必要条件、是增强出口能力和提高中国农业的整体效益的关键; 生态化是通过改善农业生态环境使农产品跨越外贸“绿色壁垒”的根本保证; 信息化是调整农业产业结构的“指南针”、是农产品出口的“信号灯”; 而食品加工业是实现农产品增值和农业劳动力转移的最有效途径。所以实现农业的“新四化”是我国农业发展的根本出路。

与发达国家的农业相比, 我国农业现存以下主要问题: (1) 管理体制非一体化, 生产、加工、销售、外贸分属不同部门管理, 条块分割现象严重, 农业投资渠道不畅; (2) 生产单元规模小, 科技服务导入不畅, 农业科技服务到位难, 生产成本低, 如一般粮棉类产品比国外同类产品价格高 50%~70%; (3) 食品加工业不发达, 农产品质量标准化程度低, 出口难; (4) 农业生态环境恶化, 农产品出口遭遇绿色壁垒; (5) 市场信息不灵通, 农业产业结构趋同; (6) 农业劳动力转移难。

要实现我国农业的“新四化”, 就必须从根本上解决这些要害问题。

二、加入 WTO 后我国农业走“新四化”道路的的必要性和主要措施

1. 自下而上地形成规模化的服务型农业合作经济体系 发达国家现代农业的产供销一体化有 80% 以上是通过农业合作经济体系, 主要是通过其中的服务型合作经济体系完成的; 而农业的产中过程仍然是由家庭农场分散进行。虽然外国家庭农场的单元规模远大于我国联产承包农户的单元规模, 但也只有 15%~20% 的农产品由农户自主销售。面对发达国家现代大农业的冲击, 我国农业只有采用相同的组织方式才能进行势均力敌的竞争。因此, 我国在农业管理体制上必须旗帜鲜明、自下而上地大力发展服务型农业合作经济体系。可在联产承包责任制不变的前提下通过合作经济使分散的农户土地经营权集中, 实现规模种植、规模养殖, 提高规模效益, 形成规模化、标准化和信息化, 并通过标准化促进生态化。因为按照国际农业标准组织生产, 可有效地限制或减少化肥和农药的用量、降低农业污染、提高土壤有机质含量和农业生态适宜度。所谓“服务型农业合作经济体系”实际上就是农民自己组织的若干公司, 公司直接对合作经济体系内的农户负责, 农户按照向合作经济体系提供初级农产品的数量的比例获得农产品深加工和贸易所带来的增值。这种合作经济组织与农户可形成比较稳固的利益共同体, 比目前提倡的龙头企业、公司+ 基地+ 农户或农业大户等组织形式更能代表广大农民的切身利益。从近几年的实践看, “公司+ 农户”类的组织形式已初现弊端。其一是公司与农户的根本利益不一致, 公司最多只能解决农产品的销路, 很难保证农民农产品加工增值部分的收益; 而且公司和农户互相逃避价格风险, 合作关系难以稳定和持续。其二是农户将所承包的土地长达几十年流转

给公司,一旦公司经营不佳或破产,将导致农户受损,使农民失去土地基础,极易激发农村社会产生动荡。可以说采用农业合作经济体系形式,将更有利于建立规模效益型农业经济、有利于先进农业技术的推广、有利于形成高增值的食品加工业、有利于对农业的投入、有利于形成小额信贷和财政补贴等良性农业投资体系。鉴于现行的直接对龙头企业项目补贴的农业补贴方式,很难保证农民直接受益,因此,笔者郑重建议改为通过基层“农业合作经济体系”实现对项目和农户的直接补贴。

2. 大力发展食品加工业 在管理体制上,应将“农业部”改成“农业与食品工业部”,对农业进行一体化管理。发达国家一般都把农业和食品加工业归为一体。食品加工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部门,是农业产供销一体化的主导部门和引路行业,没有食品加工业就没有农业的商品化和现代化。依据发达国家现代农业发展的经验,只有“农业合作经济体系”才能够担当农产品就地加工的重任,才能够有效地推行规模化和标准化,并拉长产业链、增加农产品附加值。食品加工业属劳动密集型产业,可充分发挥我国劳动力密集的优势。可在初级农产品产地因地制宜地发展具有区域特色的食品加工业,利用食品加工业的比较优势扩大食品出口。以食品加工业为主导的市场调节机制,还有助于实现农业劳动力从产中向产前生产资料行业和产后深加工行业的转移,从而大大提高产中的劳动生产率。美国现代农业产前产中和产后的就业结构为 7: 2: 9, 而我国农业目前的就业结构大部分都集中在产中,其劳动生产率仅相当于美国的 1/2 000。因此,农业劳动力转移是我国农业现代化的重要的、紧迫的任务。我国至今仍是一个农业劳动力比重大的大国,劳动力转移的任务更加艰巨。大力发展食品加工业不仅是就地转移农业劳动力的最有效的途径,而且农业合作经济体系能更有效地保证农民获得加工增值收益,这将大大有利于农村和农民的稳定。

3. 加强农业生态环境建设和信息化建设 我国农业要参与经济全球化的竞争,信息化是前提,只有高度发达的农业信息网络才能够将我国农业高效地纳入全球经济一体化之中。生态化是农业发展的必由之路。所谓“现代农业”,实质上就是对农业生态环境要求极高的生态产业,然而我国农业生态环境正急剧恶化,尤其是复种指数高、地力损耗大、土壤有机质含量低、地表灌溉用水污染严重、农产品不安全,导致广大消费者不放心,甚至限制了一些农产品的对外贸易。因此,农业要走生态产业之路,就必须依据我国东部、中部、西部农业生态适宜度的区域特色,采取不同的政策。如,东部就要发挥劳动密集型农业的优势,实现园艺果蔬精品化,及发展相应的食品加工业,以增强出口竞争力,用

优势产品换取粮食;中部地区则以粮食种植为主,辅以草食畜牧业,将一部分良田用于种植高蛋白含量的草饲料以供畜牧之用;西部要避开土地资源的劣势,以畜牧业为主、粮食为辅,注重节约土地、水资源,必要时可充分利用经济全球化贸易环境,扩大对西部地区的粮食进口,“以粮代水”,减少地下水资源消耗。西部地区发展畜牧业要改放养为圈养,着重发展饲草和饲料作物,并以此为基础确定存栏数,必要时可进行生态移民,以确保恢复西部比较脆弱的农业生态系统。

4. 大幅度增加农业补贴 在 WTO 框架许可下,美国通过各种形式对农业予以补贴,达到了当年农产品销售额的 45%;欧盟对农业各种形式的补贴亦为当年农产品销售额的 30%~35%,而我国仍远低于上述比例。因此我国也应通过各种形式提高对农业的补贴,以增加我国农产品的出口竞争力。补贴形式可分为如下几种:(1) 针对制约农业“新四化”实现的约束瓶颈,通过服务型农业合作经济体系的途径进行补贴,尤其注重服务型农业合作经济体系中的某些特定项目,对加入的农户进行直接补贴,可以是财政投资,也可以是小额信贷;(2) 针对食品加工业中急需而农户又无力单独建设的基础设施、检测设备、冷藏库房和冷运设备等,直接对最基层的服务型农业合作经济体系进行补贴;(3) 针对为农村建立农产品交易信息平台的迫切需要,直接对基层服务型农业合作经济体系进行补贴;(4) 针对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体系进行补贴。建议在每个省乃至地区建立“合作经济体系农业技术推广学院”,针对农业生态环境的区域性特点及优劣势深入研究,为当地的服务型农业合作经济体系培养技术人才、进行农业技术推广并指导引进适宜的农业项目,尤其要加强对农业产前、产中和产后的功能明确的技术指导与服务。

三、《美国新农业法案》实施后, 我国农业走“新四化”道路的迫切性

2002 年 5 月 13 日,美国国会参众两院通过了新农业法案并经布什总统签署而成为法律。根据该法,今后 10 年内美国联邦政府用于农业的补贴将达到 1 900 亿美元,比原农业法所规定的农业补贴增加了 80%;而整个“经合组织”的农业补贴才为 3 000 亿美元。美国新农业法案的通过,在国际社会引起了强烈反响,包括欧盟在内的许多国家认为美国的这种行为公然违反了 WTO 原则,表示了抗议并要采取行动。

农业补贴一直是国际贸易中争论最大的问题之一,也是发展中国家扩大农产品出口的最大障碍。在经济全球化趋势迅速发展的今天,各国市场

论我国“三农”问题的基本特征

Fundamental Characteristics of Problems of China's Agriculture, Countryside and Peasants

邓大才

(湖南省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 长沙 410003)

现在我国最大问题之一就是“三农问题”，许多人都在思考这个问题。笔者已在《科技导报》今年第十期“解构三农”一文中谈了看法。究竟“三农”问题难在哪里？在此通过分析我国“三农”问题的基本特征，进而剖析其难点。

一、“三农”问题的长期性

“三农”问题的长期性具有普遍性，并不是我国所独有。如英国解决“三农”问题用了近百年，美国用了七八十年，日本也用了四五十年。我国也跳不出这一规律，而且所需时间会更长。

1. 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长期性 我国是一个农业大国，9.2亿农业人口占全国总人口的70%多。过高的农业人口比重决定了农业剩余劳动力的转移任务任重道远，不可能在短时间内予以化解；而农业剩余劳动力不能解决，“三农”问题就不能解决。正如威廉·阿瑟·刘易斯(W·A·Lewis)说：由之间的联系越来越紧密，主要经济大国的经济法律对世界市场的影响也越来越大。2001年财政年度，美国的农产品出口高达535亿美元。从世界市场的份额方面来看，美国的小麦出口占世界的45%、大豆出口占34%。美国再大幅度增加本已十分庞大的农业补贴，只会把更多发展中国家的产品拒之门外，同时也使发展中国家的产品在世界市场上处于更加不利的境地。我国是农业大国，负面影响首当其冲。例如：2002年5月的新法案提出了将大豆贷款率降低、同时略微提高玉米贷款率的建议，预计这将会为谷物、棉花和油籽种植者提供每年超过50亿美元的补贴，该法案将从一定程度上改变美国农民种植作物的倾向。这将进一步加剧我国大豆、玉米主产区的农业生产滑坡。2002年1~3月，我国粮食类进口数量为793 401吨，比去年同比增长20.85%，而出口数量为2 742 782吨，比去年同比减少0.25%，净进口增长10.69%；棉花类进口数量为6 752吨，比去年同比减少70.75%；而出口数量为

于传统农业部门剩余劳动力比较多，劳动力供给是无限的，劳动生产率很低，其边际劳动生产率接近于零甚至是负数，农民的报酬极低。按照他的逻辑，在剩余劳动力未输送完毕之前，农业部门的劳动生产率很难提高，农民的收入将始终处于停滞状态，“三农”问题是不能从根本上解决的。按照有关专家测算，我国现在农村劳动力净剩余1.2亿人；而按照生产能力测算，我国农村劳动力总数4亿人，目前的耕地仅能容纳1亿劳动力，也就是说有3亿人是农村剩余劳动力。农村人均劳动生产率要提高，必须将3亿剩余劳动力转移出去。世界上没有任何一个国家，在进入工业化中后期，还有如此高的农业人口比重、有如此多的农村剩余劳动力要转移。如果说发达国家、新兴工业化国家和地区只需要1个工业化过程就可以将农村剩余劳动力基本转移出去，我国则需要叠加2个工业化过程才能够将农村剩余劳动力基本转移出去，与其他国家相比我国“三农”问题的解决所需时间将更长。

10 064吨，比去年同比减少64.07%，净出口减少99.95%；食用植物油类进口数量为448 485吨，比去年同比增长10.97%，而出口数量为37 317吨，比去年同比减少20.24%，净进口增长50.35%。从上述进出口可以看出，主要农产品粮油均是进口增加、出口减少；棉花则是进出口均减少。美国提高农业补贴后，必将引起欧盟和其他发达工业国家竞相提高农业补贴，这将导致包括我国在内的发展中国家农业贸易环境的进一步恶化。

我国农产品总量过剩，农业的根本出路在于出口。如果我国农业能走“新四化”之路，按规模化、标准化、生态化和信息化发展，就能更多地生产出既符合国际标准，又有价格竞争力的农产品。“新四化”将有助于充分发挥我国农业劳动力密集的优势，迅速扭转目前我国农业的被动格局，使我国农业和农村经济走上健康的发展道路。

(责任编辑 蔡德诚)